

证券代码：600010

股票简称：包钢股份

编号：（临）2019-029

## **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公司股权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4月26日，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包钢集团”）出具的《进行解除股票质押的函》，包钢集团将其质押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**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**

包钢集团于2018年4月26日将持有的包钢股份无限售流通股86,600万股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公司”）办理了期限1年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，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4月26日，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4月25日，详见公司2018年8月28日发布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质押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（临）2018-049），另包钢集团在2018年7月4日补充质押14,598万股，详见包钢股份2018年7月6日发布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质押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编号：（临）2018-069）。2019年4月25日，包钢集团将上述质押给申万宏源公司的101,198万股购回，并办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。

本次解质押数量为101,198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22%。

#### **二、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情况**

截至2019年4月26日，包钢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

1,100,683.44 万股，限售流通股 1,390,782.11 万股，持股总数量 2,491,465.55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4.66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包钢集团共质押包钢股份股票 906,177.02 万股，占持有总额的 36.3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88%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6 日